

酷儿全球化 / 女性情欲乌托邦

## 继续酷异，歪读《她乡》

朱伟诚

我必须承认，初读《她乡》的感觉，并不是十分有趣投入的；主要是因为，无论现实生活如何紊乱而引人愤怒，对于一切秩序井然、人人品行高尚的乌托邦（不管由谁当家做主），我总是持保留的态度，是不安于过高的道德冲动所必然导致的对欲念的全面压抑吧，难免要造成扭曲与压迫的结果。更何况吉尔曼想像建构的「她乡」虽无男人，却也无性（其实或许就是因为没有男人所以不能有性），从（女）同志的观点看来，不啻是个难以令人向往的恐同之乡。

不过有压抑必定有痕迹，而这些痕迹也正是翻转问题文本赋以进步意义的、所谓「异议阅读」(dissident reading) 最重要的凭借。白瑞梅的阅读无疑是个很好的示范，也才随之开启了我继续以同志酷异的观点歪读《她乡》的契机。

然而所谓同志的观点，并不一定总是要迫不及待地插进同志的酷异身影，好给予「人」们其实四处原来皆是「鬼」影幢幢的震撼教育；因为有时同志见人之所不能见的「阴阳眼」，看到的毋宁是所谓「正常」的人们自身不欲人知的「酷异」功能（或喜好、欲望等）。<sup>1</sup>所以白瑞梅以《她乡》文本上饶富意（异）味的蛛丝马迹，来论证

---

<sup>1</sup> 这里对于中国传统言说中「人 / 鬼」说法的挪用，是受到了丁乃非的启发；见何春蕤（编），《性别研究的新视野：第一届四性研讨会论文集》（台北：元尊文化，1997），上册，页 189-94。

叙述者范戴克其实是个不自知的男同志，就稍嫌急切了些——其实，范戴克不妨还是喜欢女人的，而他之所以在此之前对女人「从来不太在意」（中译本页 159），反而是在来到「她乡」之后才得以「向上钦慕地爱『上』女人」（原文作：“loving ‘up’”；中译本演绎为「往上升华」[页 240]，自觉或不自觉去性的意涵明显），则可能是因为处在男尊女卑角色僵化的（当时美国）主流社会，男人若这样偏好下位的欲望位置（或可称之为「小男人」），基本上是没有多少出路的，所以只能在「她乡」这样一个女人强势习以为常的另类空间里，歪打正着地找到自己的春天。

同样的道理，白文更进一步论证范戴克作为一个「女」同志的酷异可能，来演申书中所云范戴克与「她乡」女子的「相像」（中译本页 156）与相欲，固然颠覆力十足，却必须同样要诉诸容易为人挑战的「文本变性（别 / 相）」主张；其实保留范戴克的性别 / 相不仅无碍，反而更可以同志酷异地把这一对不怎么像主流男人的他和不符合传统女人标准的「她乡」女子，分别想成是偏向「姊妹」的男同志（或是居下位的 **bottom**）和俗称为 **T**（或是 **butch**）的女同志——而他 / 她们之间的情欲结合配对可能，不是更充分发挥了近来同志文化中「怪胎 / 酷儿」（**queer**）的「干性别」（**genderfuck**）精神，而彻底颠覆了人们对于异 / 同性恋的范畴定义吗？<sup>2</sup>

不过特别需要同志们以读者参与的精神来填补文本空白的，其实是在「她乡」自我建构的过程中被优生工程刻意「育种排除」掉（中

---

<sup>2</sup> 值得注意的是，这样的想法却早于本世纪初为普鲁斯特在他的钜作《*A la recherche du temps perdu*》中〈*Sodom et Gomorre*〉的一段所提及。见：普鲁斯特，《追忆似水年华》，第四册：《索多姆和戈摩尔》，译：许钧、杨松河（台北：联经，1992），页 24-25。并参见：Kaja Silverman, *Male Subjectivity at the Margin* (New York: Routledge, 1992), pp. 381-82。

译本页 145) 、并从此湮没于历史中的那些「怪胎」,以及她们不被接受的性行为——因为是遗留自「她乡」钜变前的双性时代,那时男少女多,「采用多夫妻制,拥有奴隶」(页 102),可以想见(男女间的情欲关系必然是充满支配与被支配的性(别)权力倾轧的,而在男人全数死去后,这种旧有的情欲习惯与需求绝不可能在一夕之间消散,于是有些女人遂取代了原本男人的位置(如果不早就是这样的话)——这看似复制了异性恋的男女宰制关系,其实却由于社会结构上不平等关系的不复存在,反倒使得情欲中的支配与被支配关系得以摆脱现实权力的阴影,而成为拟真表演(或云游戏)式的「施虐/被虐」蕾丝鞭关系(SM lesbianism)……这应该是对于权力与性相议题有所了解的人所必然做出的推想吧,然而在「她乡」这个当日的女性道德威权之国,却丝毫没有存留一点「它们」(取其异己之意)的踪迹,是不是在乌托邦式向往现代秩序的巨轮中,硬是活生生地被压抑牺牲掉了呢?对于无时不刻也站在历史分岔点的我们,这无疑是一个重要的警示:没有人是永远进步的;而沉默,就是等于死亡啊!